

大连佳秀百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解除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权解除质押情况

大连佳秀百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8 日接到公司股东王晓强、大连保税区百克经贸有限公司的通知，公司股东王晓强、大连保税区百克经贸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5 日质押给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金州支行 10,000,000 股（4,650,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5,350,00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已解除质押，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完成解除质押登记手续，质押登记解除日期为 2019 年 6 月 18 日。

二、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大连佳秀百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19 日